

教育学院本科转专业工作细则（2026）

根据《浙江大学本科生主修专业确认及转专业管理办法》浙大发本〔2025〕28号，结合本院实际，特制定本细则。

一、教育学院本科主修专业确认及转专业工作委员会成员

主任：分管本科教学副院长

副主任：分管学生思政副书记

成员：各系教学副主任、专业负责人、本科教育办公室主任、本科辅导员

二、转专业接收要求

（一）时间安排及各年级接收容量

转专业时间安排按照学校每学期转专业通知执行，各年级接收容量以每学期转专业申请时本科教学服务平台数据为准。

（二）入学2年内学生转专业

学生入学2年内可申请转入有接收容量的所有专业，学生须达到目标专业前置课程及学业基本要求、且通过目标专业综合考评（面试遴选）方可转入。跨学院转专业成功后不得再次申请跨学院转专业。

教育学院各专业前置课程及学业基本要求如下：

序号	专业名称	前置课程	学业基本要求
1	教育学	①教育学基础 ②教育名著导读	①每个长学期获得学分不低于20学分，即大一寒假申请转专

		必修课程①②且获得学分	业时获得学分不低于 20 学分，大一暑假申请转专业时获得学分不低于 40 学分，以此类推； ②所有课程累计平均绩点不低于 3.5。
2	智能体育工程	①微积分（甲）I 或（乙）I ②大学物理（乙）I 或（甲）I ③线性代数（乙）或（甲） ④C 程序设计基础及实验 ⑤Python 程序设计 ⑥C 程序设计基础 大一寒假申请转专业必修课程① 大一暑假及以后转专业必修课程①②③，课程④⑤⑥三选一。	①每个长学期获得学分不低于 20 学分，即大一寒假申请转专业时获得学分不低于 20 学分，大一暑假申请转专业时获得学分不低于 40 学分，以此类推； ②所有课程累计平均绩点不低于 3.8； ③前置课程成绩均要求 ≥ 75 分。

注：自 2026 级开始执行。

（三）入学满 2 年后学生转专业

入学满 2 年后，申请转入教育学专业的，须修读过《教育学基础》和《教育名著导读》2 门课程并获得学分；申请转入智能体育工程专业的，须修读过《运动感知技术》和《智能体育数据结构》2 门课程并获得学分；且须通过原专业审批和目标专业综合考评（面试遴选）。

三、选拔流程

1. 学生根据学校转专业通知，在规定时间内通过“本科教学管理信息服务平台”提交申请；

2. 各专业组织材料审核及面试遴选，原则上参加面试遴选的学生人数控制在各专业余量 1.5 倍之内，面试名单在符合

前置要求的学生中按照所有课程累计平均绩点从高到低排序产生；

3. 学院对拟接收同学进行公示；

4. 学校本科生院最终审核。

四、其他

1. 在转专业时，竺可桢学院学生、民族班学生、国际学生、港澳台学生以及正常服兵役返校的学生，原则上不受容量限制，但应通过接收专业所在学院（系）的遴选。

2. 在符合国家招生政策规定和学籍管理规定的前提下，招生时有政策规定或约定的学生（包括提前批、三位一体、保送生、运动训练等），按招生章程、招生简章或相关约定执行。

3. 本细则由教育学院本科主修专业确认及转专业工作委员会负责解释。

教育学院

2026 年 6 月